忠县林业局文件

忠林发〔2022〕48号

忠县林业局

关于切实做好本轮降温降雨前森林防火工作的紧 急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国有林场：

根据气象局预测，8月29日夜间至9月3日，我县有降温降雨天气过程，局地伴有雷电、短时强降水、阵性大风等，大部地区日最高气温将降至30℃以下，本轮高温天气即将结束。根据《重庆市林业局关于切实做好本轮降温降雨前森林防火工作的紧急通知》渝林防〔2022〕27号文件要求，为持续做好当前森林防火工作，落实好8月29日全市林业系统调度会议要求，确保降温无有效降雨期间不发生森林火灾，现将有关事宜紧急通知如下：

一、形势分析

（一）降雨范围不均。根据最新气象资料，预计29日下午开始至9月初（9月3日前后），我县将迎来一次降温降雨天气过程，29日下午至30日夜间，双桂、任家、新立小到中雨，雨量5-10毫米；白公、新生、乌杨、复兴、洋渡、东溪、善广、石子、磨子中雨、忠州、拔山、花桥、永丰、白石中到大雨，雨量15-25毫米，石宝、汝溪、野鹤、官坝、石黄、马灌、金鸡、三汇、黄金、涂井、金声、兴峰大到暴雨，雨量25-50毫米，局地50毫米以上。期间，会出现雷雨天气，雷雨时局地伴有短时强降雨、阵性大风等强对流天气，具有发生雷击火、设施设备起火的可能性。其中，部分林区可能无法形成有效降雨，降温不降雨现象突出。

（二）林区物候不利。经过前段时间34天的持续高温干旱天气，林区及周边大量树木、竹子、草本干枯，地表可燃物急剧增加。在未形成有效降雨的林区，空气湿度的增加虽对可燃物含水率有一定的影响，但变化不大，可燃物含水率仍然保持低位，其易燃程度未能得到根本性改变。

（三）野外用火增多。随着本轮高温天气结束，气温逐渐下降，出门游玩人员逐渐增多，林区及周边吸烟现象将依然存在，抢在下雨前焚烧秸秆、田边地草等农事用火行为将会大幅增加，野外用火管控压力将持续，森林防火形势依然十分严峻。

二、工作措施

（一）思想重视不减。各乡镇（街道）和国有林场要进一步强化抓好森林防火的紧迫感，持续保持“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按照县委、县政府工作安排，全力以赴抓好当前森林防火工作，严防思想松懈和麻痹大意，确保各项工作持续落实到位。

（二）宣传巡护不减。各乡镇（街道）和国有林场要持续加大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力度，重点加大对林区农户等重点人群的宣传，做到宣传教育频次不减。要持续开展防火巡护，加大对林区输配电设施、输油气管线、电信基站、加油站等设施设备的火灾隐患排查，做到不留死角、不留盲区，及时发现和消除火灾隐患，确保林区巡护人员和巡护力度不减。

（三）火源管控不减。各乡镇（街道）和国有林场要采取超常规措施，加大对重点地区、重点人员的管理，紧盯农事用火、旅游用火、林区及周边吸烟等用火行为，狠抓薄弱环节，切实管住野外火源。持续加大违规用火查处打击力度，依据有关规定从严从重从快处理，坚决遏制野外用火增长势头。

（四）卡口值守不减。各乡镇（街道）和国有林场要准确把握封山令解除标准，解除前要研判风险，不能盲目解除。严格按照“封山令”的要求，增设的森林防火临时检查卡点和临时检查站一律不减，要持续落实好封山各项工作措施，严管非原住居民进山，进山卡口继续坚持24小时值守查验，严格进山登记和火源检查。对原住居民要进一步强化森林防火宣传教育、火源管控等工作措施。

（五）应战准备不减。各乡镇（街道）和国有林场要持续做好防火队伍集结、物资保障、机具检修，确保队伍不散、斗志不减。坚持24小时在岗值班，严格执行日报告制度，一旦发生火情，确保及时处理，切实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三、有关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乡镇（街道）和国有林场要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充分认清做好本轮降温未形成有效降雨期间森林防火工作的极端重要性。要克服侥幸心理，确保各项工作措施只增不减、落实到位。

（二）强化统筹组织。要紧密结合第2号总林长令和前期森林防火工作实际，总结分析、查漏补缺，科学谋划、周密部署，统筹安排好森林防火人员和力量，确保各项工作措施持续有序、全面有力开展。

（三）严肃追究责任。要严格按照调度会工作安排和分片蹲点等要求，采取专项督导、抽查暗访、执法检查等手段，深入封山令未解除区域检查督导。对因不履职、不落实、敷衍塞责等引发森林火灾的，将严肃问责追责。

忠县林业局

2022年8月29日

忠县林业局办公室 2022年8月29日印发